

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。所属行业为工业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、监狱企业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。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项目）（采购包号：1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昆山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）采购编号为（JSZC-320583-JYZB-T2026-0008），2026年公路应急设备采购项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（采购包号：1）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综合除雪车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沈阳德恒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0人，营业收入为25199.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3790.68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 ☒小型企业 ☐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防撞车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程力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30人，营业收入为609414.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144.97万元，属于（☒中型企业 ☐小型企业 ☐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江苏龙锡源工程机械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年7月28日



备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；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〉的通知》（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）的规定，自行勾选制造商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4. 本次采购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。